

## 2014 全民瘋陽光-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甄選辦法

- ✚ **活動主題：**2014 全民瘋陽光-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
- ✚ **主辦單位：**經濟部能源局
- ✚ **執行單位：**工業技術研究院
- ✚ **活動說明：**太陽光電，透過太陽光電電池將日光轉換成電能，帶來一場光與電的精采邂逅。如今，在大城小鎮中，太陽光電即將成為最美麗的妝點，趕快拿起手中的相機跟筆，你紀錄的，不只是影像與文字，還有永續環境與未來，更有機會獲得萬元獎金，參與網路票選還有機會得到限量精美紀念品喔！

本活動甄選項目包含「**我的太陽房子-心得徵文**」及「**太陽光景寫真-攝影徵件**」共兩項比賽，甄選說明如下：

➤ **我的太陽房子-心得徵文：**

心得徵文主題以「太陽光電」為創作概念，參賽者可以結合動人的小故事，將太陽光電以熱情活潑及青春洋溢的方式呈現，思考與主題相關的內容並撰寫完成，本活動辦法詳見「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辦法實施細則」。

➤ **太陽光景寫真-攝影徵件：**

攝影徵件以「太陽光電」為主題，拍攝主題建議以有台灣地方文化及在地特色的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為主，本活動辦法詳見「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辦法實施細則」。

- ✚ **參賽資格：**要先成為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推動辦公室 (<https://www.facebook.com/MillionRooftopPVs>)的粉絲且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並居住中華民國管轄境內者。如因旅居國外、無法聯繫或無法提出前述相關證明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 **活動日期：**

徵稿時間	2014/ 05/ 01 ~ 2014/ 08/ 31
網路票選時間	2014/ 06/ 01 ~ 2014/ 08/ 31
得獎作品 及網路票選抽獎得獎公告	2014/ 09/ 15

## 太陽光景寫真-攝影甄選辦法實施細則

### ✚ 參賽作品說明：

攝影徵件以「太陽光電」為主題，拍攝主題建議以有台灣地方文化及在地特色的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為主，拍攝完畢後上傳至本活動網頁，並於活動頁面完成報名程序即可。

### ✚ 參賽資格：

1. 要先成為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推動辦公室 (<https://www.facebook.com/MillionRooftopPVs>) 的粉絲且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並居住中華民國管轄境內者。如因旅居國外、無法聯繫或無法提出前述相關證明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2. 拍攝的對象須為國內運轉中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 ✚ 檔案規格：

- 作品主題（限 10 字以內）
- 創意理念：100 字以內的說明，文字說明內容包含參賽作品對太陽光電主題發揮之構想。
- 照片規格：彩色、黑白之正負片、數位照片均可。

#### 1.傳統相機

底片拍攝者，請將所有參賽作品進行掃描成 TIFF 檔，照片不得低於 800 萬畫素。請於投稿時註明以傳統相機拍攝，並統一儲存上傳，上傳作品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原始底片需於入選後，交付給主辦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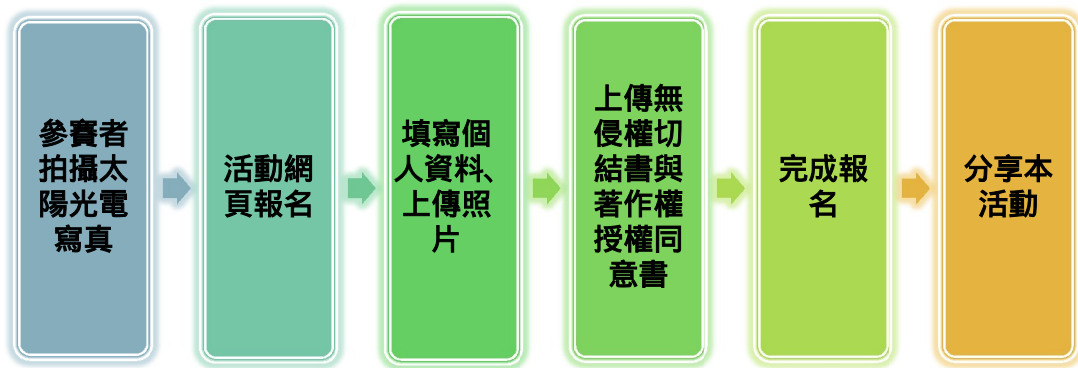
#### 2.數位相機

數位照片作品圖檔尺寸一律以 2048x1680 以上解析度，儲存於光碟片，上傳作品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

### ✚ 注意事項：

1. 每人以參加 3 件為限，若超過件數，得由主辦單位任選 3 件參賽，作者不得有異議。
2. 作品稿件中不得書寫或是註明作者個人姓名，或標記任何身分資料。
3. 所有參賽作品皆不退稿，請自留底稿。
4. 填寫完個人資訊與參賽作品後，請下載無侵權切結書與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印出簽屬後掃描上傳至活動網頁或傳真到 02-87728862，才算完成活動報名（僅線上報名者不符參賽資格）。
5. 比賽作品限未參加過其他比賽獲獎及公開發表過之作品，若違反本規定經查屬實取消得獎資格，獎牌（狀）、獎金（等值獎品）應繳回，獎項不遞補。
6. 任何團體或個人，以不正當之方式影響本活動之公平與公正性者，主辦單位將視情節追究其法律責任。

### ✚ 活動報名流程說明：



#### ✚ 作品評選

1. 網路投票，占總成績 20%
  2. 評審評分，占總成績 80%
- （評分標準：主題切合性 30%、構圖意境 30%、技巧 20%、創意 20%）

邀請專家評選優良作品，以主題之創新與意境、攝影表現技巧做為評選原則，並加入網路人氣分數，選出優勝作品。若作品評選分數同分，則以取得多數評審評分較高者勝出。

若參賽作品未達主辦單位標準，任何一個獎項均得以從缺。

#### ✚ 網路票選機制

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起，登錄 Facebook 帳號進行投票，要先成為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推動辦公室(<https://www.facebook.com/MillionRooftopPVs>)的粉絲，每人每日限投一組作品，每日 24:00 後可重新投票，於 2014 年 8 月 31 日票選截止。如有惡意灌票或以不當機制獲得競賽優勝，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得獎資格，並對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1. 凡參加活動票選者，均可參加月月抽活動，每投 1 次票就多 1 次得獎機會，每人每日限投一組作品，投得越多中獎機率越高，如當月未中獎得累積於次月抽獎機會。
2. 抽獎日期 103 年 7 月 1 日、8 月 1 日、9 月 1 日，總計 3 次，每月抽出 30 名，總計 90 名。每次抽獎日隔天，主辦單位將公佈得獎名單於活動網頁。

#### ✚ 獎項說明：

第一名（一名）	20,000 元+限量精美紀念品
第二名（一名）	10,000 元+限量精美紀念品
第三名（一名）	3,000 元+限量精美紀念品
佳作（五名）	1,500 元+限量精美紀念品
網路投票參加獎（三十名）	限量精美紀念品

## 🚩 領獎說明

- 攝影比賽前三名得獎者，將以 email 及電話聯繫，核對資料正確後將獎品郵遞寄出。
- 投票獎領獎資格：限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 投票獎每人限得獎一次，不重複得獎，但投票次數越多得獎機率越大。得獎公布後發送得獎通知 email 及電話聯繫得獎者，核對資料正確後將獎品及獎金郵遞寄出。
- 本活動得獎後獎品僅限寄送至中華民國管轄境內地址（含台澎金馬地區）。
- 得獎者請提供身分證影本及相關寄送資料，傳真到 02-87728862，或將資料電子檔案寄至 Yeatngchang@itri.org.tw 信箱以供核對。

## 🚩 活動諮詢窗口：

張雅婷小姐 02-87728861#256，Yeatngchang@itri.org.tw

## 🚩 參賽注意事項以及違反規定之處理

1. 作品著作權：
  - 1) 投稿之人物相片須獲得當事人同意拍攝，以免侵害其肖像權。
  - 2) 投稿作品必須為參賽者之原創作品，不得有仿冒、抄襲、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善良風俗等行為，且參賽者擁有著作財產權並有權揭露投稿作品之內容。
  - 3) 如經查證有以上之情事或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行使第 8 點參賽作品之授權權利致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營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者，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將取消參賽者資格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品或獎金等，且任何侵權行為或因此致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有任何損害，將由參賽者自行承擔所有衍生之相關法律與賠償責任。
2. 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有權審查，投稿作品如涉及人身攻擊、謾罵、違法及有違善良風俗或任何經主辦單位評估為不適宜等情事者，主辦單位得逕自取消其參加資格，並有權進行刪除或不刊登。
3. 任何團體或個人，以不正當之方式影響本活動之公平與公正性者，主辦單位將視情節追究其法律責任。
4. 本活動參賽規則已詳細載明於活動網頁中，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時，即同意接受所有活動規則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規則，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參賽資格並依法處理。
5. 如因電腦、網路、操作等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活動時所登錄之資料有遺失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不得因此異議。
6.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獎項價值金額超過新台幣\$20,000 元(含)者，需先扣繳 10% 之稅率；得獎獎項之價值超過新台幣 1,000 元未達 20,000 元者，無需事先扣稅，但須依得獎人身分證資料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且需併入個人該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得獎者若不願意提供個人國民身份證資料或給付得獎商品之稅額，則視為得獎者自動棄權得獎資格。報名資料

與抽獎資料請正確填寫，得獎時將核對身分領獎，若資料不正確，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7. 主辦單位擁有保留獎金及獎品、活動期間的修改權利，以及得獎資格審核之最終權利。
8. 本活動若因故無法進行時，主辦單位將於活動網頁上公告，並有權決定暫停或取消本活動。
9. 參賽者得獎後，應交付與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簽訂無侵權切結書，以及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並將切結書與授權同意書之正本寄至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48 號 4 樓之 1，張雅婷小姐收。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不限時間、次數、方式及地域行使其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包括編輯權、重製權、公開播送權、出租權、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演出權、改作權、散布權等權利。，且同意不對本活動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10.

[下載無侵權切結書與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附件一)

### 「2014 全民瘋陽光-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

#### 無侵權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茲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執行之「2014 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以下簡稱本活動),所報名參賽作品(以下簡稱參賽作品): \_\_\_\_\_與資料文件,均依相關甄選辦法及實施細則辦理;並保證均無任何侵害他人之專利與著作財產權等權利,以及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並同意依此切結下列事項:

- 一、立切結書人與其參賽作品確實符合本活動參賽資格及相關甄選辦法及實施細則規定,且絕無以同一作品重複參加其他類似相關活動等之事實。
- 二、立切結書人如提供不實資料或有違反上開約定之情事者,將立即喪失本活動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並得立即沒收或封存相關參賽作品及資料文件,以為未來相關侵權等法律訴訟之佐證。  
立切結書人若得獎者,並應立即將獲得之所有獎品與獎金等款項全數繳還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除同意主辦單位取消資格、追回獎勵外,並承諾自負相關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此致 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立切結書人: (簽章)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附件二)

### 「2014 全民瘋陽光-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

####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_\_\_\_\_茲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執行之「2014 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所報名參賽作品(以下簡稱參賽作品):\_\_\_\_\_

及相關資料文件,同意無償授權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並同意如下條款:

- 一、授權標的: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
- 二、授權對象: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 三、授權範圍:編輯權、重製權、公開播送權、出租權、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演出權、改作權、散布權等權利。
- 四、授權期間/次數/地域:永久/不限次數/不限地域。
- 五、授權方式:無償且非專屬授權方式授權。
- 六、本授權同意書經立同意書人簽署後交付被授權人收執之同時成立,無須被授權人另為簽署。
- 七、違約及損害賠償:
  - (一)立同意書人應保證擁有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並有權揭露參賽作品,且參賽作品並無任何侵權或違反中華民國法令之相關情事。
  - (二)若立同意書人違反本同意書之任一約定,或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因使用參賽作品,致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營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者,應由立同意書人自行負擔相關責任,且應賠償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之損害,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並得取消參賽者之得獎資格,且追回獎品及獎金等。
  - (三)立同意書人另同意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得將立同意書人之姓名及電子郵件或電話等聯絡資訊刊登於參賽作品集或其他相關資訊平台等。

此 致

經濟部能源局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立同意書人：\_\_\_\_\_（簽章）

出生年月日：\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2014 太陽光電徵文暨攝影甄選大賽 報名表

收件編號	<small>(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small>	參賽組別	我的太陽房子-心得徵文 太陽光景寫真-攝影徵件		
姓 名		出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連絡方式	電話(H) :		行動電話 :		
	e-mail :				
通訊地址	<small>(請填寫 5 碼郵遞區號)</small>				
作品主題					
備註					
獲知本活動 訊息來源	師長 同學 / 朋友 網路上活動訊息 DM / 海報傳單 報章雜誌媒體報導 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推動辦公室網站 其他				